

## 合作协议

甲方：衢州稻田坊粮油有限公司

乙方：建德市乌驹市禽蛋专业合作社

甲乙双方为充分发挥双方的合作优势，携手提高双方盈利目标，促进双方销售额的增长，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以下协议：

一、协议有效期为 2019年2月15日至2019年2月25日。（具体时间以东方商超1月份鸡蛋货款回款时间进行调整）

二、甲方同意支付乙方预付款额：100000元。乙方同意以上预付款额的 2% 作为给予甲方优惠政策，乙方就以上内容同意支付甲方人民币（大写）陆佰陆拾柒元。（具体金额以东方商超1月份鸡蛋货款回款时间及借款费用率进行调整）

三、乙方同意预付款到账后，乙方在甲方的所有货款将抵付，直至抵清甲方支付的预付款。

四、乙方为甲方提供最充足的货源保障，如发现缺货现象，乙方同意赔偿给甲方销售损失为预付款的     /    ，当月账扣支付。

五、本协议内容及操作方法不因双方责任人的变更而改变。

六、本协议一式四份，甲方执三份，乙方执一份，本协议签订地为衢州粮食电商产业园（衢江区川汇路2号）

七、备注：

甲方：衢州稻田坊粮油有限公司

代表：



乙方：建德市乌驹市禽蛋专业合作社

代表：

郑华利

签订时间：2019年2月15日

